

# 從「白話字聖經」到「現代台語譯本」 ——台語聖經翻譯史及其語言相關問題探討

梁淑慧

國立台中教育大學台灣語文學系

## 摘要

在台灣所出現的台語《聖經》譯本，目前所見有四：

一、「巴克禮譯本」：由巴克禮牧師（Rev. Thomas Barclay, 1849-1935）根據閩南語譯本及原文所修譯，新約於 1916 年出版，舊約於 1933 年出版，一般信徒習慣稱之為「白話字聖經」。

二、「紅皮聖經」：為長老教會和天主教共同翻譯的《新約》，以紅色為封皮，於 1972 年出版。

三、「全民台語聖經」：透過網路作業集結牧師與台文界人士共同參與，以「巴克禮譯本」為底本改寫。2013 年完成新約網路版，2015 年正式出版。

四、「現代台語譯本」：由「台灣聖經公會」與「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合作翻譯，於 2008 年出版《新約》，2013 年出版《新約附詩篇、箴言》，預計 2021 年出版全本現代台語譯本聖經。

本文除了梳理台語《聖經》翻譯的歷史，指出不同譯本各自面對的時空背景及挑戰，亦比較四個台語譯本的語言特色，包括詞彙、句法以及不同譯經原則所呈現的語言風格。此外，「白話字」（Peh-ōe-jī）在台語譯經事工上擔任了不可或缺的書寫工具，本文也將白話字傳播來台的歷史做一整理。

關鍵字：台語、聖經、翻譯、白話字、教會羅馬字

## 一、前言

對於基督徒而言，《聖經》絕不僅是一本文學巨著或是偉大的宗教經典，而是上帝透過語言文字傳達他旨意的媒介；歷代以來，基督徒透過閱讀《聖經》明白神對人類的啟示，並了解基督信仰對身處的世代及個人生活的意義，使生命活得豐盛而有盼望。因此，以各族群的母語來翻譯《聖經》是宣教士們傳福音的重要工作，讓上帝透過當地的語言和文字來說話，讓讀者用熟悉、親密的語言來認識基督信仰，才能使福音釘根成為本地的信仰，而非外來的宗教舶來品。

基督教<sup>1</sup>傳入台灣，最早是荷蘭統治台灣的時代（1624-1662），傳教士們利用羅馬拼音教導原住民拼寫自己的語言，並出版語言字典、設立教會學校，也翻譯教義、教義問答、祈禱文及一部分《聖經》（賴永祥 1990；賀安娟 1998；翁佳音 2000；林昌華 2010、2018）。荷蘭治台雖然只有短短的 38 年，但開啟了基督教會來台的歷史，也讓《聖經》翻譯的旅途展開在福爾摩沙的新頁。<sup>2</sup>

19 世紀中葉，西方教會興起大規模海外宣教運動的熱潮，傳教士的足跡遍及亞洲、非洲、拉丁美洲。自 1807 年倫敦宣道會（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差派馬禮遜（Robert Morrison, 1782-1834）到中國，成為第一位新教宣教師之後，就陸續有其他差會到中國傳教。<sup>3</sup> 當時台灣隸屬於中國清朝，而後天津條約（1858 年）的簽訂讓台灣開放雞籠（基隆）、滬尾（淡水）、安平、打狗（高雄）為通商口岸，外籍人士可以在各口岸攜眷居住、賃房造屋、傳教建教堂、設立醫院，成為基督教再度傳入台灣的契機，而台灣也得以運用傳教士於閩南地區傳教的經驗與資源進行宣教。因此，台灣早期所使用的《聖經》即是中國閩南地區所通行的譯本。

語言的使用會隨著時代的遷移而改變，譯經的理論與方法也在 1960 年代有了新的發展，而台灣的社會及政治環境更經歷了數次的變動；其中，政權的轉移

---

<sup>1</sup> 本文所謂「基督教」係指 16 世紀宗教改革運動之後的新教（Protestant）。

<sup>2</sup> 根據學者研究，牧師倪但理（Daniel Gravius, 1616-1681）以新港語（Siraya）所翻譯的《聖經》原始書名是 *Het Heylige Evangelium Matthei en Johannis ofte Hagnau Ka d'Illig Matiktik, ka na sasoulat to Mattheus ti Johannes appa, Overgezet in de Formosaansche tale, voor de inwoonders van Soulang, Mattau, Sinkan, Bacloan, Tavokang en Tevorang*。《聖馬太與約翰福音書，翻譯成福爾摩沙語，給位於蕭壠、麻豆、新港、目加溜灣、大目降及大武壠的居民》，原書為荷蘭文與西拉雅文對照。然而，這並不表示 17 世紀的台灣教會只有這卷福音書，事實上，根據倪但理的序言，在他離開台灣的時候，台灣已經有馬太福音、馬可福音、約翰福音、路加福音第一章，以及使徒行傳部分章節的手抄本流通（賀安娟 1998；林昌華 2018）。

<sup>3</sup> 然而，當時海禁未開，中外人士不得自由接觸。鴉片戰爭後於 1842 年簽訂「南京條約」，將廣州、廈門、福州、寧波和上海開放為通商口岸；1844 年簽訂「五口通商章程」，才允許外國人在五口建造教堂，但明確規定傳教士的活動僅限通商口岸，仍然禁止入內地傳教。直到 1858 年簽訂的「天津條約」才允許外國人至內地遊歷與傳教。而根據賴永祥（1990：233）所記載，1807 年至 1865 年間，歐美各國到中國的宣教機構有 30 個之多。

影響了語言政策的制定，使得台語《聖經》的翻譯過程面臨了新的挑戰。在台灣所出現的台語《聖經》譯本，目前所見有四個版本，分別是：(一)由巴克禮牧師（Thomas Barclay, 1849-1935）於 1933 年修譯完成的「巴克禮修譯本」；(二)由基督教跟天主教學者共同翻譯，於 1972 年出版的「紅皮聖經」；(三)改譯「巴克禮修譯本」為現代通行台語，於 2015 年出版的「全民台語聖經」；(四)由聖經公會與長老教會合作翻譯，於 2008 年出版《新約》，2013 年出版《新約附詩篇、箴言》，即將於 2021 年出版全本新舊約的「現代台語譯本」。梁淑慧（2005）曾從實況化（contextualization）的角度，詳細比較「巴克禮修譯本」、「紅皮聖經」以及當時仍在翻譯的「現代台語譯本」，以馬太福音為例檢視各譯本於文字、詞彙、句法、語言風格等方面的表現，並詳細列舉經文為例說明。而本文除了將重點放在各譯本翻譯的歷史之外，也加入新的「全民台語聖經」譯本一起探討。

各小節安排如下：於第一節前言之後，第二節介紹台語《聖經》翻譯所使用的文字系統——白話字，略述其形成背景及傳播來台的經過；第三節詳述通行於台灣的各個譯本，其翻譯歷程及所面對的挑戰；第四節則分別就語言相關問題予以討論；第五節為本文結論。

## 二、白話字與《聖經》翻譯

「白話字」顧名思義是指記錄白話口語的文字，19 世紀西方傳教士到中國，為利於福音的傳揚，在各地方制訂和推行羅馬字母拼音方案，由於大部分通行於教會圈中，因此被稱為「教會羅馬字」（Church Romanization），其中又以廈門地區傳教士的推廣最為積極，叫做「廈門白話字」。而台灣也因著基督教的傳入，將這套拼音系統帶入台灣，在教會的推動之下而有相當豐富的文獻資料。

在台灣使用「白話字（Peh-ōe-jī）」這個專有名詞，是跟以漢字文言文為書寫系統的「孔子字（Khóng-chú-jī）」及中國白話文書寫的「唐人字（Tng-lâng-jī）」做區隔。而台灣教育部於 2006 年公布以傳統白話字加以修改的「台灣閩南語羅馬字拼音方案」，簡稱「台羅」，但其功能類似中文的注音符號，雖然教育部聲稱此方案具備文字系統的特點，也可用來書寫全羅文章，但是目前所見僅用來標注台語漢字的讀音，並無當作正式文字的文獻。因此台灣的「白話字」又增加了一層新的意義，即是與「台羅」有別、具有完整系統的台語正式書寫文字。

### （一）白話字的源流

「白話字」的起源跟中國自古以來的書面語傳統有極大的關係。中國在白話文運動之前，正式的書面語體為文言文，但中國幅員廣大，雖然「書同文」，卻

「語異聲」，不僅各地語言<sup>4</sup>的差異甚大，大多數的中國人都是未受過教育、不懂漢字的群眾。從傳教的角度來看，以文言文傳道不僅不利於一般信徒的理解，對於西洋傳教士而言也有相當的難度，實為迂迴而無效率的選擇。為了準確地傳達教義，傳教士們除了認真學習當地的語言，也思考如何將口語文字化。而改變文字的書寫形式，將表意的漢字轉為羅馬拼音文字，可以用較少的符號組合拼讀出所有的語音，是值得一試的做法。

1815年，首位至中國的宣教士馬禮遜出版他所編著的 *A Dictionary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華英字典》（第一部），<sup>5</sup> 字典的體例是漢字例詞、羅馬字標音、英文解釋，其漢字發音標示的是官話讀音，這是中國第一部中英字典，而所使用的拼音方案也成為後來各種中國方言字典的先驅。1818年，馬禮遜於麻六甲（Malacca）創辦「英華書院」（Anglo-Chinese College），<sup>6</sup> 一方面接待西方傳教士學習中國語言文化，以便未來進入中國傳教；另一方面也招收由中國移民的華人子弟，向他們傳授西方知識及基本教義。但在麻六甲的華人大部分是閩南地區移民，絕大多數不懂官話，傳教士們遂轉而學習閩南語，也開始練習以閩南語講道，而對這些西方傳教士而言最便利的方式，即是以羅馬拼音來學習新的語言。因此學者推斷英華書院極可能是閩南語第一個拼音方案的發源地（許長安、李熙泰 1993：69）。後來，麥都思（Walter Henry Medhurst, 1796-1857）<sup>7</sup> 於 1837 年出版 *A Dictionary of the Hok-keen Dialect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福建方言字典》，其拼音方式就是根據漳州傳統韻書「十五音」<sup>8</sup> 及馬禮遜的拼音方案修改而成，所創用的聲調符號為後來教會羅馬字所沿用，而這本字典也被認定是最早的羅馬字閩南語字典（洪惟仁 1990：23；張裕宏 2001：14），麥都思於字典的前言也對

---

<sup>4</sup> 現代語言學對於「語言（language）」及「方言（dialect）」的定義是以「相互理解度」為判別標準。當使用甲語言的人，需要透過學習才能理解乙語言，則甲、乙被視為是兩種獨立的語言，而非同一種語言的方言。然而，現實世界中「語言」及「方言」界定的標準往往因為政治、歷史等其他非語言因素而難以清楚劃分，例如中國地方語言間的差異往往比歐洲各國間的語言差異要大。

<sup>5</sup> *A Dictionary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華英字典》自 1815 年印製，直至 1823 年才陸續出版完畢，總共有三部分，6 大冊。第一部分 3 冊，是以部首排列的漢英字典；第二部分 2 冊，是以字母音序排列的漢英同音字典；第三部分 1 冊，是以英文查中文的英漢字典。

<sup>6</sup> 馬禮遜雖然於 1807 年被差派至中國，但當時滿清政府嚴禁洋人傳教，馬禮遜只好以英國東印度公司（British East India Company）翻譯員的身份留在中國，並著手宗教文獻的出版工作。1813 年，倫敦宣道會另差派米憐來華協助馬禮遜，但米憐的傳教者身份無法留居中國。兩人商議並經審慎評估後，決定前往南洋麻六甲建立傳道中心，並開辦學校（Morrison 1839）。

<sup>7</sup> 麥都思是倫敦宣道會宣教師，於 1817 年抵達麻六甲從事出版及宣教工作，因與閩系華僑多所接觸，對閩南福建話逐漸感到興趣。而麥都思不僅會馬來文、中國官話，還學會多種中國各地的語言，如：廣東話、閩南話、上海話等，並有多種相關著作。

<sup>8</sup> 1818 年，謝秀嵐出版漳州音《彙集雅俗通十五音》，為麥都思所參考。「十五音」是指閩南語的「聲母十五音」，此外還須搭配「韻母字母」以及「聲調八音」，才能完整拼寫出一個漢字讀音。

福建做了詳盡的介紹，成為日後入閩宣教士了解福建的工具書。他所用的拼音方案經美國宣教士衛三畏 (Samuel Wells Williams, 1812-1884) 於 *Chinese Repository* 《中國叢報》<sup>9</sup> 上屢次建議修改，並於 1842 年發表 “New System of Orthography” (Williams 1842) 提出具體方案之後，得到普遍的認同及採用。

1842 年，廈門<sup>10</sup> 開放為通商口岸，傳教士的腳步也隨之進駐。先後於廈門設立宣教中心的機構有三個，分別是 1842 年的美國歸正教會 (Reformed Church in America)、1844 年的倫敦宣道會及 1850 年的英國長老教會 (Presbyterian Church of England)。三大團體雖然都以廈門為閩南地區的主要據點，但一開始就彼此協調，劃分宣教區域，使傳教活動不致重疊，同時也相互支援協助，建立良好的合作關係 (De Jong 1992；高令印等 1999)。而傳教士們將南洋的經驗實際應於廈門，由於體認到羅馬字對於信徒教育的重要性，不僅在週間於教會開班教學，也著手編纂教材。根據文獻資料的敘述，駐廈門的宣教師們，都相當熱心於推廣羅馬字，包括打馬字 (John Van Nest Talmage, 1819-1892)、羅啻 (Elihu Doty, 1809-1864)、養雅各 (James H. Young, ?-1855) 等人，他們在 1850 年左右共同擬定了廈門白話字的正字法，且在教會開班教學 (Pitcher 1912: 207-208)。所使用的教材一開始是養雅各翻譯的〈創世記〉37~45 章關於約瑟的故事；<sup>11</sup> 之後，打馬字於 1852 年出版廈門腔羅馬拼音的初學指南 *Tńg-oē Huan-jī Tsho-hák* 《唐話番字初學》、1853 年出版 *Thian-lō lek-thêng* 《天路歷程》的廈門音版本；<sup>12</sup> 羅啻也於 1853 年出版 *Anglo-Chinese Manual With Romanized Colloquial in the Amoy Dialect* 《翻譯英華廈腔語彙》；而較晚來到廈門的麥嘉湖 (John Macgowan, 1835-1922，或譯為馬約翰) 則於 1871 年出版 *A Manual of the Amoy Colloquial* 《英華口才集》，是廈門話的初學指南手冊。而字辭典不僅可讓後來的傳教士們有正確發音的依據，也提供到中國經商、任職的政府官員們快速掌握語言，是不可或缺的重要工具。派駐廈門的傳教士們所編纂的字辭典，較具代表性的有：1873 年杜嘉德 (Carstairs Douglas, 1830-1877) 的 *Chinese English Dictionary of Vernacular or Spoken*

---

<sup>9</sup> *Chinese Repository* 《中國叢報》是美國傳教士裨治文 (Elijah Coleman Bridgman, 1801-1861) 創辦的英文期刊。於 1832 年至 1851 年間出版，所刊文章均來自早期傳教士的所見所聞，包括中國政治、經濟、地理、歷史、社會、文化、語言等各方面，是相當珍貴的史料。數位版連結網址：<https://www.univie.ac.at/Geschichte/China-Bibliographie/blog/2010/06/19/chinese-repository-1832-1851/>

<sup>10</sup> 位於中國南部的廈門，以閩南三府 (泉、漳、汀) 二州 (永春、龍岩) 為腹地，於 17 世紀初就已經是重要的商業港，也是閩南人旅居南洋的出入口 (周子峰 2005)。

<sup>11</sup> 詳見 1851 年 7 月刊於 *Chinese Repository* 《中國叢報》p.472-474 的報導。

<sup>12</sup> 這是打馬字將賓為霖 (William Chalmers Burns, 1815-1868) 於 1853 年所翻譯的《天路歷程》 (*The Pilgrim's Progress*) 淺文理譯本第一部譯為廈門白話字。《天路歷程》原作是英國基督教作家 John Bunyan 於 1678 年所創作，描述基督徒為了到天城，中途經歷無數次危險，通過許多試驗，最後安抵天城的艱辛旅程，被認為是重要的英國文學作品之一。

*Language of Amoy*《廈英大辭典》、<sup>13</sup> 1883 年麥嘉湖 *English and Chinese Dictionary of the Amoy Dialects*《英廈辭典》及打馬字過世後才於 1894 年出版的 *Ē-m̄ng Im ê Jī-tián*《廈門音的字典》。茲將上述幾本代表性的教材及工具書製表如下：

表一：早期傳教士所編著的閩南教材、字典<sup>14</sup>

編著作者	教材類	字典類
麥都思 (Walter Henry Medhurst)		1837 <i>A Dictionary of the Hok-keen Dialect of the Chinese Language</i> 《福建方言字典》
養雅各 (James H. Young)	1850 <i>History of Joseph.</i> 約瑟的故事	
打馬字 (John Van Nest Talmage)	1852 <i>Tńg-oē Huan-jī Tsho-hák</i> 《唐話番字初學》 1853 <i>Thian-lō`lek-thêng. Tōe it pún.</i> 《天路歷程卷壹》	1894 <i>Ē-m̄ng Im ê Jī-tián</i> 《廈門音的字典》
羅啻 (Elihu Doty)	1853 <i>Anglo-Chinese Manual With Romanized Colloquial in the Amoy Dialect</i> 《翻譯英華廈腔語彙》	
杜嘉德 (Carstairs Douglas)		1873 <i>Chinese English Dictionary of Vernacular or Spoken Language of Amoy</i> 《廈英大辭典》 <sup>15</sup>
麥嘉湖/馬約翰	1869 <i>A Manual of the Amoy</i>	1883 <i>English and Chinese</i>

<sup>13</sup> 本辭典全名為 *Chinese English dictionary of Vernacular or Spoken Language of Amoy, with the principal variations of the Chang chew and Chin chew dialects*《廈英大辭典》於 1873 年出版，乃是在幾位宣教士前輩所編寫的字典、手稿或手冊的基礎之上，包括：麥都思、羅啻、麥嘉湖、盧壹 (John Lloyd, 1813~1848)、施敦力亞力山大 (Alexander Stronach, 1800-?) 等人所收集的詞彙，參考當地閩南韻書，並加上自己的廣泛收集編寫而成，被稱為是以羅馬拼音編寫的字典中最為傑出之作 (賴永祥 1990: 85-86; 洪惟仁 1993: 5)

<sup>14</sup> 資料來源參考 *The Chinese recorder and missionary journal*. v.7 1876. pp. 114-117.  
<https://guides.library.yale.edu/c.php?g=296315&p=1976867>

<sup>15</sup> 後來巴克禮於 1923 年增補語料，出版 *Supplement to Dictionary of the Vernacular of Spoken Language of Amoy*《廈英大辭典補編》，收集杜典之後半世紀出現的台語詞，且詞條的詞彙印有漢字。

(John Macgowan)	<i>Colloquial</i> 《英華口才集》	<i>Dictionary of the Amoy Dialects</i> 《英廈辭典》
-----------------	---------------------------	--------------------------------------------------

白話字實驗性教學的成果令人相當驚喜，信徒們很快就學會了閱讀，新來的傳教士們也在一年內就能夠以非常流利的口語進行佈道 (De Jong 1992: 57-59)。廈門白話字的成果激勵傳教士們持續以白話字為書寫印刷的媒介，駐廈門教區的三個宣教機構都將推動白話字視為共同的目標，不僅以白話字翻譯《聖經》、編輯教會詩歌、編纂字辭典、出版宗教書籍、教會報刊等，也編寫一般性的初學讀物，以及文學、歷史、地理、天文、數學、科學、醫藥衛生等課本，還翻譯中國古籍並評注。在許長安、李熙泰 (1993:72-76) 中有詳細的分類，並引用黃典誠 1955 年的調查統計數據，顯示中國境內 50 年代的白話字出版物種類有 298 種，而圖書數量達 120 多萬冊，報刊 110 多萬份。白話字出版品的種類多元豐富，白話字的影響範圍也逐漸擴大，不僅用於傳教活動，連民間也利用它來識字、通信。據說閩南地區極盛時期每三封信就有一封是用白話字寫的，甚至信封用白話字，郵差也能送達 (游汝杰 2002: 18)。廈門是閩南政治文化經濟的中心，也是漳泉兩地僑胞的吐納口，白話字也從廈門傳播到閩南各地及東南亞，成為民眾啟蒙教育及一般書寫的理想工具。

## (二) 白話字從廈門到台灣

1858 年，清廷開放台灣的港口為通商口岸，也讓傳教士們思考將宣教據點拓展至台灣的可能性。1860 年，英國長老教會駐廈門宣教師杜嘉德和駐汕頭的金輔爾 (Hur Libertas Mackenzie, 1833-1899) 在走訪淡水、艋舺之後，發現廈門話在台灣可以通行，且人民友善，樂於聽道，也遇見一些在廈門聽過福音的人，便極力建議母會於台灣開設傳教的新據點。據杜嘉德 1860 年來台訪問期間，於「亞細亞號」船上所寫的信件記述：

這真是一個不尋常的現象，跨過海峽之後，發現這裡通行著相同的語言；在中國內地，隔個一百英哩或七十英哩往往就已經言語不通了。因此，來自福爾摩沙的呼召十分強烈……我們的耳邊似乎聽到呼求的聲音：『到這裡來幫助我們』，直到上帝的福音也在此地被傳揚開來。<sup>16</sup>

<sup>16</sup> 摘譯自 *The English Presbyterian Messenger, Vol. 12*，原文為英文，筆者譯為中文。

1863年，英國長老教會決定差派馬雅各醫生（James Laidlaw Maxwell, 1836-1921）來台擔任首位醫療宣教師。1865年，在杜嘉德陪同之下，馬雅各抵達打狗（高雄），而後在府城（台南）租屋安頓，開始傳道並行醫。<sup>17</sup> 而另一方面，加拿大長老教會宣教師馬偕（George Leslie Mackay, 1844-1901）也於1872年來到滬尾（淡水），抱著開拓的精神於北部宣教（賴永祥 1990：282；鄭仰恩 2005：3）。雖然在台灣是宣教事業的新開始，但可以借助閩南地區宣教的經驗，及一些已經出版的聖詩、<sup>18</sup> 宣教教材、《聖經》譯本等資源，做為宣教的幫助；甚至早期台灣宣教人手不足之時，亦常仰賴廈門傳教士的輪流協助，廈門堪稱台灣教區的最大支援站（張妙娟 2005：67-68）。

而傳教士早期在台灣宣教所遇到的問題，同樣也是信徒識字能力不足的障礙，<sup>19</sup> 因此自首位宣教師馬雅各開始，無不全力推廣白話字教育。而另一個讓馬雅各推動白話字的機緣，是於西拉雅族（Siraya）部落醫療傳道時，發現西拉雅人所使用的契約書（俗稱「蕃仔契」）竟是流傳甚久的荷蘭拼音羅馬字（黃茂卿 1988：69），由此可見羅馬拼音的實用性。因此，馬雅各與其夫人同心教育信徒及婦女們，積極進行白話字的訓練，也得到很好的成效（James 1897: 179；黃茂卿 1988：57）。

而最熱心白話字教育者為巴克禮牧師。1880年，馬雅各捐獻一套羅馬字的印刷機，而巴克禮則利用回英國休假的機會學習操作方法；1884年，他設法裝配印刷機並開始印刷（Band 1936/1972a: 70-71），名其書房為「聚珍堂」。1885年7月，創刊《台灣府城會報》（今日之《台灣教會公報》），全文以白話字刊印，為台灣第一份報紙。這份報紙在當時扮演宣教任務中的重要角色，除了從一發刊就極力鼓吹白話字的好處，推動白話字的學習之外；更提供教會信息的交流、基督信仰的教育、知識的傳播等多項功能，為當時處於社會基層的信徒建造了一座學習的橋梁，對於提升信徒知識水準有相當大的幫助。

而從《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百年史》（1965: 490）中所記載的「1914年教勢統計表」可以看到當時全台灣的禮拜出席平均為12,137人，其中羅馬字讀者數是6,305人，漢文讀者數是1,403人，顯見教會推動白話字30年有相當不錯的成效。

---

<sup>17</sup> 1865年6月16日，馬雅各醫生正式對外做醫療傳道的工作，這一天也成為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設教紀念日（鄭仰恩 2005：3）。

<sup>18</sup> 聖詩是基督徒聚會時不可或缺的要害，透過音樂詮釋信仰精義，也表達對上帝的稱頌、感謝。江玉玲（2004: 73-79）指出台灣自1865年到1894年為止，所使用的是廈門版《養心神詩》59首。1896年，因為舊有的詩歌已經不敷使用，開始新詩歌的編輯，共增加至122首，於1900年出版台灣自己的聖詩，名為《聖詩歌》。

<sup>19</sup> 據巴克禮牧師對台灣信徒的觀察，婦女中幾乎沒有人能看得懂漢字，而男性中讀得懂的，也只有10%左右（Band 1947/1972b: 112）。而陳梅卿（1993）研究清末台灣漢族信徒，亦發現共同點之一是：大多屬於低階層，未受教育者較多，略識或不識漢文。

台灣教會有了自己的出版部門，也透過所印行的眾多白話字出版品對讀者產生影響，達到知識啟蒙與傳達教義的功能。

### (三) 中國白話《聖經》概述

宣教士們對傳福音的熱誠及使命感推動了《聖經》的翻譯，清末進入中國的傳教士在一開始時以文言翻譯《聖經》<sup>20</sup> 有以下幾個因素：1. 期待爭取中國管治階層的士大夫能夠接受基督教信仰；2. 中國傳統經典皆為文言文，《聖經》也應使用文言文以突顯其地位（麥金華 2010：26）；3. 中國各地的口語差異太大，但書面語卻一致，用文言可以接觸到中國所有的讀書人（賴德烈 1929/2009：225），由上述原因可見早期《聖經》翻譯的對象是以受過教育的文人為主。然而隨著信徒日漸增加，不少人對於閱讀文言譯本感到困難，故傳教士也開始以淺顯的文言文（淺文理）及較通俗的白話文來翻譯《聖經》，據蔡錦圖（2000）的統計，於 1919 年之前，以漢字為主的譯本至少有 31 種之多。

然而從語言角度來看，中國南方各省並不通行官話，從文字角度來看，人民普遍識字能力低薄，因此以漢字譯經而欲達到福音廣布的程度，仍有障礙。加上在某些地方語言中，有許多詞是無法以漢字書寫的，還有一些文讀音和白讀音相差甚遠，因此以漢字無法表現其語音的不同，或是可能造成誤解。若以羅馬拼音來翻譯，不僅可以拼寫口語中漢字法表達的台語音節，更在學習效率上遠遠超越傳統漢字的讀寫訓練，<sup>21</sup> 無論婦孺老幼都能透過閱讀來明白福音真理，自然也就成為《聖經》翻譯的利器。游汝杰（2002：15-18）統計 19 世紀末到 20 世紀初中國地方語言的《聖經》譯本至少有 19 種，以文字形式區別則可分為漢字本、羅馬字本及其他拼音符號本。其中以羅馬字印行的有 18 種，包括：屬於吳語的上海話、蘇州話、寧波話、杭州話、金華話、台州話、溫州話；屬於閩語的廈門話、福州話、汕頭話、潮州話、興化話、建陽話、邵武話、海南話；屬於贛語的建寧話；還有客家話及屬於粵語的廣州話等，總數量達到 243 種版本。若以語言別來看，閩語的羅馬字譯本數量最多，共有 118 種，而其中廈門白話字譯本就佔

---

<sup>20</sup> 新教於傳教士初至中國之拓展時期所翻譯的文言文（深文理）《聖經》譯本，較具代表性的有：1822 年由馬殊曼（Joshua Marshman, 1768-1837）及拉撒（Joannes Lassar, 1781-before 1835）翻譯的「馬殊曼譯本」；1823 年由馬禮遜、米憐（William Milne, 1785-1822）翻譯的「馬禮遜譯本」；1838 年由麥都思、郭實臘（Karl Friedrich August Gützlaff, 1803-1851）、裨治文（Elijah Coleman Bridgman, 1801-1861）、馬儒翰（John Robert Morrison, 1814-1843）翻譯的「四人小組譯本」；以及由英美兩國在中國的宣教機構共同翻譯，於 1854 年出版的「委辦譯本」（許牧世 1983：130-132，莊柔玉 2000：11-12，蔡錦圖 2000：241）。

<sup>21</sup> 據許長安、李青梅（1992）〈還在民間使用的閩南白話字〉指出：「我們所調查的人，沒有一個不說白話字好學好用。好學，短則一星期，長則一個月，就能掌握；再經過三、五個月至半年，就能熟練閱讀《聖經》了。」

了 37 種。

一般認為中國的白話文運動是 1919 年的五四運動以後才開始的，其實，第一本白話《聖經》譯本早在 1857 年就在上海出版，<sup>22</sup> 其中的白話文比後來所謂的白話文學更接近自然口語（游汝杰 2002：37-38）。而 19 世紀後半期大量出版的羅馬字譯本中，也自外國引進全套的新式標點符號來運用，比起政府頒布的要早許多。白話文的形式雖然在中國的小說中早已出現，但卻從不曾用在宗教典籍裡，傳教士們當初的決定，在不知不覺中成為引領時代的先鋒。

### 三、《聖經》譯本在台灣

#### （一）巴克禮修譯本（*Amoy Romanized Bible*）

##### 1. 早期的白話字譯本

19 世紀第一個來台灣宣教的差會是英國長老教會，宣教師們延續廈門的經驗，以「白話字」教材為傳教的媒介，並積極推行白話字教育，而其最終的目的是期待信徒能夠自己閱讀《聖經》，明白真理。最早的廈門白話字《聖經》故事是由養雅各摘譯自〈創世記〉的「約瑟的故事」，以此做為白話字教學的教材。而根據學者整理的資料顯示，以廈門白話字翻譯的第一卷《聖經》書卷是 1852 年由羅啻翻譯的 *Iok-hān Thoân Hok-im su* 《約翰傳福音書》，而後陸陸續續有其他的譯本問世。如下表：

表二：早期廈門白話字《聖經》譯本<sup>23</sup>

出版時間/地點	原譯本名（今中文卷名）	譯者	備註
1852 / 廣州	<i>Iok-hān thoân hok-im su</i> 約翰傳福音書（約翰福音）	羅啻 （Elihu Doty）	養雅各（James H. Young）協助
1853 / 廈門	<i>Lō-tek ê chheh</i> 路得的冊（路得記）	打馬字 （John Van Nest Talmage）	據「委辦文理譯本」翻譯，有序言。
1863 / 廈門	<i>Má-khó Hok-im toān</i>	胡理敏	

<sup>22</sup> 這裡指的是第一部南京官話譯本，是由麥都思和施敦力（John Stronach, 1810-?）改寫自文言「委辦譯本」，但只有新約全書，史稱「麥都思、施敦力譯本」或「南京官話譯本」。

<sup>23</sup> 本表資料來源主要根據 *The Chinese recorder and missionary journal*. v.7 1876. pp. 114-117. 並參考賴永祥（1990：69-71）、游汝杰（2002：61-63）及 Wylie（1867）。

	馬可福音傳 (馬可福音)	( Alvin Ostrom )	
1867 / 廈門	<i>Sù-tô hêng-toān</i> 使徒行傳 (使徒行傳)	施敦力約翰 ( John Stronach )	另有漳州腔譯本
1868 / 廈門	<i>Lō-ka hok-im toān</i> 路加福音傳 (路加福音)	打馬字	
1868 / 廈門	<i>Pí-tek chiân-su, Pí-tek hō-su</i> 彼得前書、彼得後書 (彼得前書、彼得後書) <i>Thoân-tō Iok-hān bék-sī-lók</i> 傳道約翰默示錄 (啟示錄)	施敦力約翰	1873/ Glasgow
1870 / 廈門	<i>Sù-tô Iok-hān ê sam su</i> 使徒約翰的三書 (約翰一書、約翰二書、約翰三書)	打馬字	
1871 / 廈門	<i>Iok-hān hok-im toān</i> 約翰福音傳 (約翰福音)	施敦力約翰修改	羅啻原譯
1871 / 廈門	<i>Sù-tô pó-lô kià hō Ka-liáp-thài chiah-ê kàu-hōe ê phoe</i> 使徒保羅寄予加拉太 chiah-ê 教會的批 (加拉太書、以弗所書、腓立比書、歌羅西書)	打馬字	
1872 / 廈門	<i>Má-thài hok-im toān</i> 馬太福音傳 (馬太福音)	打馬字	
1873 / 廈門	<i>Si-phian</i> 詩篇 (詩篇)	施敦力約翰	馬雅各 (James Laidlaw Maxwell) 監印
1873 / Glasgow (英) 格拉斯哥	<i>Paul's Epistle to the Ephesians.</i> (以弗所書) <i>Pí-tek chiân-su, Pí-tek hō-su</i> 彼得前書、彼得後書 (彼得前書、彼得後書) <i>Thoân-tō Iok-hān bék-sī-lók</i> 傳道約翰默示錄 (啟示錄)	施敦力約翰	
1873 /	<i>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i>	宣為霖 (William	

Glasgow	(希伯來書) <i>Paul's First Epistle to the Corinthians.</i> (哥林多前書) <i>Paul's Second Epistle to the Corinthians.</i> (哥林多後書)	Sutherland Swanson)、倪為霖 (William Macgregor)、高休 (Hugh Cowie) 共同翻譯	
1873 / Glasgow 1882 / 倫敦	<i>Lán ê Kiù-chú Iâ-so' Ki-tok ê sin-iok</i> 咱的救主耶穌基督的新約 (新約全書)	馬雅各、宣為霖、倪為霖、高休、羅啻、打馬字、胡理敏、施敦力約翰共同翻譯	馬雅各監印
1884 / Glasgow 1894 / 上海 1902 / 橫濱	<i>Kū Iok ê Sèng Keng</i> 舊約的聖經 (舊約全書)	英國長老教會，美國歸正教會、倫敦宣道會	馬雅各監印，據「委辦文理譯本」翻譯。

由以上表格，我們看到在台灣宣教早期所使用的《聖經》譯本均為駐廈門傳教士所翻譯的白話字譯本，一開始只有零星的福音單行本，<sup>24</sup> 且多為傳教士個人的譯作。而 1869 年，馬雅各醫生的醫療傳道工作漸有成效，隨著信徒的增加，讓他體認到必須培養本地的傳道者來協助教導信徒，於是召集一些青年信徒來加強訓練。起初是用文言漢文《聖經》來教導，並央請識漢文的吳雙江<sup>25</sup> 來協助，然而信徒的教育程度多有不足，為使信徒盡快領略基督信仰教義，以白話字《聖經》來教導顯然會更有效率。於是，馬雅各醫療傳教之餘，也不忘進行《聖經》的白話字翻譯，翻譯的成果就當成培育信徒的教材 (Band, 1947/1972b: 88; 黃茂卿 1988: 69)。直到 1873 年，翻譯新約的工作才告一段落，並與廈門的牧師們合併翻譯的成果，整本廈門話《新約》總算完成，在馬雅各監印下於 Glasgow 出版 *Lán ê Kiù-chú Iâ-so' Ki-tok ê sin-iok*《咱的救主耶穌基督的新約》，除印整本外，也

<sup>24</sup> 《聖經》實際上不只是一本書，而是一部共有六十六卷著作的叢書，作者至少有五十位，歷時兩千多年才完成。以「耶穌基督」的降生做為分點，分為「舊約」與「新約」兩大部分，「舊約」有三十九卷，「新約」有二十七卷。在全本《聖經》翻譯完成之前，通常都是以單卷的形式先發行單行本。

<sup>25</sup> 吳雙江，廈門人，本來的職業是在台南外新街賣金銀紙，於 1869 年受洗成為第一批信徒，因為識漢文而被請來協助教漢文、讀漢文聖經。後來成為日後台南神學院之前身「傳道師養成班」的漢學教員 (黃茂卿 1988: 65-66)。

發行單冊。1884年，*Kū Iok ê Sèng Keng*《舊約的聖經》也由馬雅各監印出版，這是英國長老教會、美國歸正教會、倫敦宣道會宣教師們自「委辦文理譯本」重譯而成（賴永祥 1990：74）。

## 2. 巴克禮譯本修譯經過

巴克禮牧師於1875年來台，當時雖然有了新約《聖經》，但由於是根據文言文譯本而翻譯，從原文翻譯時，已經有不少的誤譯；再加上從漢文轉譯為白話字時又增加不少錯誤，因此巴克禮牧師一直有改譯的計畫。1884年中法戰爭，台灣宣教師暫時避難於廈門，兩地宣教師趁此機會商議重譯《聖經》之事。他們組織了一個改譯委員會，共同分擔翻譯的責任，再將稿件印成校對稿，送交不同團體試閱並提出修訂，也曾先後出刊單冊的暫行修訂版。<sup>26</sup>但譯成出版之後，卻發現良莠不齊，體例不一（王守勇 1934）。1890年中國新教傳道會組織委員會計畫出版「和合本」《聖經》（Union Version）<sup>27</sup>，改譯委員會為了從《和合本》中得到對照，使重要的宗教用語一致，所以在1893年便停止了修訂的工作（Broomhall 1934/1977: 101）。直到1913年，宣教師於廈門再次開會，決定聘任專人負責翻譯，而巴克禮被推選為代表。於是巴克禮於廈門與三位助手共同翻譯，以新約原文希臘文為主，參照其他中、英文譯本，自1913年4月起，直到1914年10月完成。1915年進行校稿，於1916年在橫濱印行出版。巴克禮也因翻譯新約而於1919年榮獲母校格拉斯哥大學（University of Glasgow）授予神學博士學位（Band 1936/1972a: 148；潘稀祺 2003：75-76）。這本新約出版之後的15年間，在台灣、福建以及南洋共售出六萬本（楊士養 1965）。

由於新約譯本的成功，1925年決定再改譯舊約，巴克禮便於1927年再度赴廈門，參考舊約的原文希伯來文、希臘文「七十士譯本」、<sup>28</sup>其他中英文譯本等

---

<sup>26</sup> 此委員會曾刊有暫行修訂版，如帖撒羅尼迦書（1885）、哥林多前書（1886）、加拉太書（1886）、使徒行傳（1887）、腓立比書（1887）、哥林多後書、歌羅西書、雅各書、彼得書、猶大書（以上均1888）、馬太福音書（1889）等。從事修訂者有汲禮蘭（Leonard William Kip, 1837-1901），麥嘉湖、涂為霖（William Thow, 1857-1894）、打馬字、倪為霖、甘為霖（William Campbell, 1841-1921）等（賴永祥 1990：74）。

<sup>27</sup> 「和合本」（Union Version）即是「聯合譯本」的意思。早期的中文譯本多是由各宣教差會各自翻譯，直到1890年的宣教大會才決議攜手合作。初期成立三組譯委會，分別負責「深文理」、「淺文理」和「官話（白話文）」，以「聖經唯一，譯本則三」（One Bible in three versions）為口號。1900年，當「淺文理」的新約部分完成後，中國社會的書面語已趨向淺白，譯委會決議將兩種文理譯本合併，合併之後的《文理譯本全書》於1919年出版。而《官話和合本》則於1906年完成新約並先行出版，1919年完成舊約並出版全書。《官話和合本》出版後不到十年即流行南北各省，銷售量遠超過其他譯本。1939年經過修訂後改名為《國語和合本》，簡稱《和合本》，成為華人世界流傳最廣的中文譯本（許牧世，1983；莊柔玉，2000）。

<sup>28</sup> 「七十士譯本」（Septuagint，簡寫做LXX），是新約時代通行的希臘語舊約譯本，估計於公元前3世紀到前2世紀期間譯成。332B.C.亞歷山大（Alexander）統治巴勒斯坦期間，曾將許多猶

進行改譯，<sup>29</sup> 採用逐字逐句對照翻譯，推敲最適合的表達方法，以 4 年的時間將全部舊約翻譯完成（巴克禮 1929；偕叡廉 1962）。1931 年，巴克禮將稿件送交當時亞洲規模最大的上海商務印書館，按照程序先預備紙模排版，等全部排定才開始鑄造鉛版印製。至 1932 年 1 月 28 日已排版至〈耶利米書〉，大約是舊約的九成左右。不料，中日開戰，於上海發生一二八事變，商務印書局被炸毀，原已排版完成的鉛字被鎔為鉛塊，印刷工作不得不中斷。幸而巴克禮牧師事前曾另抄一部原稿保存，始免前功盡棄（巴克禮 1932）。至 1933 年 8 月 4 日始重新印刷，12 月 25 日接獲首版成品 20 本（黃武東、徐謙信、賴永祥 1995：274；潘稀祺 2003：80）。幾經波折，巴克禮終於以其 84 高齡完成了舊約改譯的任務。

### 3. 台語漢字本

1996 年，聖經公會出版「巴克禮譯本」的漢字版，而這是由兩位信徒自行改寫完成的。

白話字雖然被證實為簡單易學又實用的台語書寫系統，但因政治因素於 1950 年代遭受政府打壓、禁止，導致下一代的信徒失去學習的管道。而 80 年代後期解嚴前後，台灣社會運動勃興，本土意識抬頭，在語言上要求「還我母語」，爭取語言使用權。民間的台語書寫也百花齊放，展現長期禁錮而終於解放的生命力。這時，聖經公會也拿到了兩份依據「巴克禮譯本」改寫為漢字的文稿，分別是由李英長老與林恩魁長老<sup>30</sup> 費盡心血而成。於是聖經公會發出數千份調查表詢問全台地區對所使用對應漢字的意見，再邀請數十位專家學者及台語教會之前輩協助整合，終於完成了漢字版的「巴克禮譯本」，名之為「台語漢字本」。

而此譯本一出，即成為當年度的暢銷書，並在 5 年內售出七萬本（潘稀祺 2003：80），足見台語信徒對於台語譯本的渴慕，也令聖經公會更積極翻譯符合現代人語感的「現代台語譯本」。

#### （二）「紅皮聖經」*The Ko-Tân Colloquial Taiwanese Version*

---

太人遷徙至他所建立的希臘殖民地，尤其是北非埃及的亞歷山大城（Alexandria）。後來猶太人召集學者至亞歷山大城將舊約翻譯為希臘文，因為是由每個支派 6 位，共 72 位長老所翻譯，將數目簡化做 70，所以稱做「七十士譯本」，Septuagint 是拉丁文「70」的意思（Muraoka 2001）。此譯本在解經方面可以與希伯來原文對照，以幫助掌握希伯來文文法和字義，為權威的翻譯版本。<sup>29</sup> 參考舊有的文理譯本、施約瑟（Samuel Isaac Joseph Schereschewsky, 1831-1906）的淺文理譯本、文理及官話《和合本》等 8 種漢文《聖經》，以及福州話、廣東話、客家話的白話字譯本等（巴克禮 1929；偕叡廉 1962）。

<sup>30</sup> 李英長老為嘉義人，而林恩魁長老（1922-2015）為高雄岡山人。林恩魁原為外科醫生，1950 年代為台灣白色恐怖時期，無故被捕入獄 7 年，靠著信仰力量度過。出獄後繼續執業，而於退休後用 6 年的時間致力於改寫漢字「巴克禮譯本」。

## 1. 「紅皮聖經」翻譯經過

「紅皮聖經」是天主教和基督教學者共同翻譯、定稿的一本台語白話字譯本，是在譯經歷史上有著重大合作意義的譯本。

1960 年開始，天主教瑪利諾傳教會（Catholic Foreign Mission Society of America, Maryknoll Taiwan）<sup>31</sup> 因應在台宣教的需要，特別策畫翻譯一本現代台語的《聖經》。由瑪利諾語言學校（Maryknoll Language School）校長戴道輝神父（Albert V. Fedders）做發行人，語言中心兩位留日主修英文的台灣學者高積煥、陳邦鎮負責翻譯，先從新約「四福音書」翻譯起，經過 6 年的時間才譯好（Fedders 1967）。而 1966 年，台灣聖經公會<sup>32</sup> 配合世界性的普世合一運動，在日本東京主辦為期三週，由奈達（Eugene Albert Nida, 1914-2011）主講的「譯經者研習會」，<sup>33</sup> 亞洲各國聖經學者皆匯聚一堂。會後，戴神父請求聖經公會協助該教團審譯已譯好的「四福音書」草稿。於是，當時任台灣聖經公會主任的賴炳炯牧師，便邀請基督教的聖經學者：張德香、蔡仁理、王成章、郭得列 4 位牧師進行校譯，<sup>34</sup> 而於 1967 年出版《台語四福音書》。

1965 年起又增譯使徒行傳、書信、啟示錄等，再合併於修訂的四福音書。組織上的分工遵照「譯經者研習會」所學習的原則，分為三層：(1)是譯經委員會（editorial committee），專責翻譯、寫初稿；聽取意見修正成定稿。(2)是審譯委員會（review committee），請學有專精的聖經學者、語言學者組成，負責讀譯稿、審定、提出建議。(3)是諮詢委員會（consultant committee），由教會界代表組成，負責讀定稿、認可（authorization）。這個時期的「譯經委員會」除上述天主教的高、陳兩位學者外，基督教參與的牧者則有所異動；<sup>35</sup> 而「審譯委員會」由天主教與基督教各 5 位學者組成；最後的「諮詢委員會」則由 35 位基督教與 15 位天

---

<sup>31</sup> 「瑪利諾會」1911 年在美國創立，是一所專向國外傳教而設立的天主教修院。1951 年起開始有瑪利諾會的神父來台中傳教，本著「使用本地的語言和本地人親近，一起生活，是瑪利諾會的神恩。」這樣的精神而設立「瑪利諾語言中心」（Maryknoll Language Service Center），為外籍神父學習台語的語言學校，並出版有台語字典、台語教材等。

<sup>32</sup> 「台灣聖經公會」（The Bible Society in Taiwan）於 1956 年成立，是「聯合聖經公會」（United Bible Societies）的一員，與全球的會員國同步為全世界的在地教會提供聖經翻譯、出版和推廣的服務。

<sup>33</sup> 1966 年的「譯經者研習會」，主要內容為研讀 Nida 著作 *Toward a Science of Translating* (1964)，以“Dynamic Equivalence”（動態對等）做為新譯《聖經》的原則，後來 Nida 於 80 年代將原則名稱修正為“Functional Equivalence”（功能對等），但概念一樣。此原則有別於過去的聖經翻譯講究形式對等而拘於保留原文語法和形式；動態對等原則強調信息效果對等的翻譯，譯文的表現講求自然貼切，使譯文讀者獲致與原文讀者相同的反映或效果。此原則在台灣最早應用的譯本即為「紅皮聖經」，中文譯本則是「現代中文譯本」（1979）。

<sup>34</sup> 聚參與校譯的王成章（2005a）回憶，各人所負責的範圍為：〈馬太〉王成章，〈馬可〉蔡仁理，〈路加〉郭得列，〈約翰〉張德香。

<sup>35</sup> 校譯四福音書的牧者紛紛出國進修，而增補了駱維仁、鄭連坤等牧者（王成章 2005b）。

主教人士組成。整本《新約》於 1972 年底完成 (Fedders 1972)，由瑪利諾教團先行出版，天主教為紀念耶穌基督救贖世人所流的寶血，使用鮮紅色封皮，燙印金字 SIN-IOK，有別於其他譯本的深黑色，所以習稱「紅皮聖經」。<sup>36</sup> 後來聖經公會的版本也於 1973 年出版，但卻經歷了難以想像的風波而無法面市。

## 2. 羅馬字聖經遭沒收

1945 年國民政府接管台灣，為加速中國化而展開「推行國語」的政策，於 1946 年特別設立「國語推行委員會」，也在各縣市設「國語推行所」，除了在學校禁止方言之外，對於民間所使用的語言、文字均以警戒的心態對待。特別在中國政權於 1950 年起試製民族形式的漢語拼音方案，考慮採用羅馬字母形式，而於 1958 年正式批准「漢語拼音方案」後，國民黨政府對於羅馬拼音更是採取禁止、取締、迫害的政策。1954 年省政府即發文各縣市政府，教會以羅馬拼音傳教並教授兒童應予禁止；1957 年取締白話字聖經。<sup>37</sup> 而 1969 年 3 月，在政府禁止使用羅馬字的政令之下，《台灣教會公報》1049、1050 期合刊為最後一期之白話字公報；12 月復刊的公報已經改採中文形式。而教會使用本土語言及羅馬字《聖經》來傳教、進行禮拜儀式顯然觸動當局的敏感神經。

1975 年 1 月 15 日警備總部率警察進入聖經公會，沒收兩批台語羅馬字聖經共兩千多本，一批是「舊版本羅馬拼音符號未加註漢字聖經」（即「巴克禮譯本」），另一批就是新譯的白話字「紅皮聖經」。根據官方說法，被查扣的理由是：（1）羅馬字聖經之出版，違反國語推行政策；（2）防止羅馬字被利用為政治用途。<sup>38</sup> 後來在長老教會的持續抗議和國際輿情壓力下，於 6 月中旬歸還了舊譯的 650 本，但新譯的「紅皮聖經」則一直沒有下文。<sup>39</sup> 深究看來，「紅皮聖經」犯了當局的三大禁忌：（1）用羅馬字書寫，與中共書寫系統同路。（2）書皮採用紅色塑膠皮，與《毛語錄》雷同。（3）使用方言，分裂國語推行運動（徐淑真 2007）。

後來長老教會於 1975 年 11 月 18 日發表「我們的呼籲」。<sup>40</sup> 其中的第一項

<sup>36</sup> Fedders (1972) 在序言的最後提到這個譯本的名稱可以簡稱為 K.T.V.，用意有二：一來感謝高、陳兩位先生的辛苦，所以名為「高陳台灣白話聖經譯本」(The Ko-Tân Colloquial Taiwanese Version)；二來表明是“The Kerymatic Taiwanese Version”，其中“Kerygma”是希臘文「宣揚」的意思，於早期教會這個字用來表示「宣揚拯救的好消息——福音」，所以這也是一本「以台語傳播好消息的聖經譯本」。

<sup>37</sup> 關於國民政府查禁羅馬字的公文數量相當多，可參考陳慕真（2015：133-138）所製作之「國民政府禁止白話字案件一覽表（1953-1976 年）」。

<sup>38</sup> 詳見《台灣教會公報》1240 期 1975 年 12 月 7 日 p.2 社論〈談羅馬字聖經的出版與發行〉。

<sup>39</sup> 詳見《台灣教會公報》1228 期 1975 年 9 月 14 日 p.1 及 1229 期 1975 年 9 月 21 日 p.1 報導。

<sup>40</sup> 全文詳見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網頁 [http://www.pct.org.tw/ab\\_doc.aspx?DocID=003](http://www.pct.org.tw/ab_doc.aspx?DocID=003)

就是必須維護憲法所賦予人民宗教信仰之自由。強烈主張母語乃是天賦人權之一，要求國民黨政府必須維護憲法，保障人民有宗教信仰和使用語言的自由，且應立即歸還所沒收的聖經。同時在該篇宣言中，亦促請政府突破外交困境，努力重返國際社會組織；而另一方面，亦應與教會在彼此尊重之基礎上建立互信與互賴之關係。

### 3. 「紅皮聖經」改版再出發

「紅皮聖經」是在台灣最早應用 Nida 博士翻譯原則的譯本，也是第一本由台灣人自己翻譯的《聖經》，可惜誕生在錯誤的時代中，政府所沒收的「紅皮聖經」直到今天仍未歸還，也未曾致歉。而對於大多數基督徒而言，不僅從來沒見過，甚至完全不知道有這個譯本存在。直到 2005 年，熱心之士將原本的白話字改寫為漢羅合用字本，<sup>41</sup> 交由台灣教會公報社重新排版出版，並將它上網供人查詢使用，這本沉睡已久的《聖經》才又復活起來。<sup>42</sup>

#### (三) 全民台語聖經 (*The Common Taiwanese Version*)

##### 1. 「全民台語聖經」的緣由

「全民台語聖經」是一個特殊的譯本，跟其他譯本最大的不同是：這個譯本是由一位熱愛台語的行動派基督徒所發起。

旅居波士頓的台灣雙連長老教會林俊育長老，在 2001 年因為學了白話字而喚醒他的母語意識，之後便開始投入台灣母語運動。身為基督徒，他最在意的是在網路時代中，如何將福音透過網路平台接觸更多不曾進入教會的人。而當時台文界有人建議他將被政府沒收的「紅皮聖經」上網，於是在林俊育的推動及一些友人的協助之下，「紅皮聖經」終於順利上網。2005 年，因為「紅皮聖經」的上網而認識了「信望愛網站」(<http://www.fhl.net>) 的負責人，雙方進一步合作完成「台語信望愛網站」(<http://taigi.fhl.net>) 的建置，除了放置網路版「巴克禮譯本」及「紅皮聖經」之外，林俊育也邀集志同道合的台語文運動者於網站上開設專欄。因此，網站內容有基督教信仰及台語文研究，全部以台語文書寫，吸引一些愛好台文的讀者透過閱讀網站文章而認識基督教信仰。信望愛負責人還開發新程式，完成許多線上台語工具，如：「台語摘譯台日大辭典」、「台語 UNICODE 轉碼工具」、「全羅/漢羅轉換工具」、「華台轉換工具」及「漢羅 Ruby 版形成工具」等，大大提升台語文網路作業效率 (林俊育 2018)。透過程式直接將台語全羅

<sup>41</sup> 「漢羅合用字」是將已經確認本字的台語音節使用漢字，而不確定的音節則使用羅馬字，是書寫台文最便利也是台語文創作者最常使用的一種方式。

<sup>42</sup> 詳細過程請見《新約聖經——紅皮聖經漢羅合用本》(2005) 之附錄說明。

馬字文章轉做漢羅合用字，華語文也可轉為台語文。因此「巴克禮譯本」及「紅皮聖經」都透過程式而有漢羅版上網，雖然有錯誤之處，但藉由讀者共同校對來逐步修改。

「全民台語聖經」也在這樣的網路平台環境中誕生。有感於「巴克禮譯本」為一百多年前的廈門話，與現代人的台語有距離，逐漸形成傳福音的障礙，林俊育以「巴克禮譯本」為底本，挑出一些早期台語詞彙，轉換為現代人慣用的台語，完成《巴克禮普世版聖經》。之後，再去尋求聖經學者蕭清芬、郭得列等人的合作，解決神學上的疑慮，並且召集台文界的學者及網民共同參與翻寫，並改名為《全民台語聖經》。2013年網路版 (<http://ctb.fhl.net>) 先行上網，2015年5月出版《新約附詩篇、箴言》的白話字版、漢羅版，10月出版新舊約全書的漢羅版（陳鳳翔 2016）。2016年11月再出版新舊約全書的白話字版。

## 2. 「全民台語聖經」的非傳統路線

「全民台語聖經」是第一本民間自譯版的台語《聖經》，「全民台語聖經協會」於2014年11月1日成立，宗旨是「研究與出版有主體性且人人讀得懂的台灣母語聖經譯本」。透過網路作業招募志同道合的牧師、聖經學者及台文界人士加入團隊，整合大家的討論意見，共同翻譯及修正，是全民「維基聖經」(Wiki Bible) 的模式（林俊育 2012）。也由於不受體制的限制，所以其紙本新舊約全冊的編排順序也跟以往的傳統不同。因為編輯者認為基督教較重視新約的教義，先通過認識耶穌（新約）再來認識上帝；且整本《聖經》依集成書的歷史順序來說，是先有「新約」才有「舊約」；口頭上也習慣說「新舊約」，而不是「舊新約」，所以將傳統舊約在前、新約在後的順序，一改而為新約在前、舊約在後的順序（林俊育 2016）。其行銷手法也相當多元，林俊育不僅親自跑遍南北教會、台文團體及台文相關系所演講做宣傳，也特地配合長老教會設教 150 週年推出紀念版、結合民間台語社團推出限定版、<sup>43</sup> 贈送長老教會南北兩大神學院畢業生為禮物……等。

可以說，「全民台語聖經」是以新世代的思維來翻譯改寫並行銷《聖經》。其網路聖經的網頁是以讀者的使用角度為設計的考量，透過「信望愛聖經資源網」強大的網路資源及程式工具來豐富其內容。「全民台語聖經」網頁不僅有經文查詢，也連結其他聖經譯本供對照；對於不熟悉白話字的讀者也可以選擇使用教育部拼音方案的版面。其紙本出版經費是透過民間募款助印，先集資再印刷，有白話字版（全羅馬字）、漢羅版（漢字與羅馬字合用），網路上還可看到「漢羅 Ruby

---

<sup>43</sup> 結合「台灣羅馬字協會 15 週年」推出白話字紀念版，成功募集出版經費。

版」(將羅馬字標記在漢字上方，類似注音方式)。出版速度之快，版本之多樣，全然是網路世代令人驚奇的成果。「全民台語聖經」以多元方式滿足台文讀者共同參與、贊助、推廣台文的熱誠，是將福音與母語運動結合的成果。

#### (四) 現代台語譯本 (*Today's Taiwanese Version*)

這是聖經公會與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合作進行的翻譯工作，《新約聖經現代台語譯本》(羅馬字版)在2008年出版，《新約附詩篇、箴言現代台語譯本》(漢羅並排版)也已在2013年11月底出版，亦公開於「台灣聖經公會」的聖經網站 <https://cb.fhl.net/>。目前仍在進行的是舊約最後的審議工作，預計於2021年出版。

##### 1. 聖經公會嚴謹的翻譯程序

聖經公會對於《聖經》翻譯的過程要求嚴謹，各種語言的翻譯依據規範總共得經過四道程序：一是先由懂族語的人翻譯完成初稿；二是由牧師組成的小組討論用字遣詞；三由對聖經詮釋及具有語言研究專長的學者所組成的大組審譯；四由聖經公會翻譯顧問參與指導。翻譯顧問一定是哲學博士，並且完成語言學、詮釋學等專業學術的訓練，歷經5年見習功夫後才給予證書，才能成為聖經公會的翻譯顧問。<sup>44</sup> 除此之外，藉著聯合聖經公會專屬的翻譯軟體與網站，在雲端為各語的翻譯者開翻譯計畫，讓翻譯者將各自對經句的見解與母語翻譯內容上傳，除了定期每週在線上討論或註解，每月或每季再聚集一處進行對話檢討；而透過軟體程式可以過濾詞句對應的錯誤，確保原文中重要的字詞在翻譯後出現的次數也一致，以此控制計畫的品質。聖經公會每年另舉辦「聖經翻譯研習會」，提供培訓與技術資源。按照規定，每個計劃都得經過聖經公會翻譯顧問完整的審閱步驟確認後才出版，出版時還必須報告給聯合聖經公會(徐淑貞 2010)。而「現代台語譯本」的翻譯工作是由當時擔任聯合聖經公會亞太區翻譯總顧問的駱維仁博士<sup>45</sup> 主持，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則於1991年成立「台語聖經新譯審譯小組」，正式和聖經公會合作。

---

<sup>44</sup> 根據邱國榮(2015)於《台灣教會公報》3321期訪問台灣聖經公會總幹事鄭正人牧師的專題報導。

<sup>45</sup> 駱維仁(1935-2016)於1971年，接受聯合聖經公會(UBS)聘請，擔任美國聖經公會(ABS)翻譯研究員，並主持「現代中文譯本」(1979)的翻譯計畫。1974年起，擔任聯合聖經公會亞太區的聖經翻譯顧問，1978年起，更擔任亞太區的翻譯總顧問，是當時整個亞洲及大洋洲地區職位最高的翻譯指導者。1986起，轉任聯合聖經公會亞洲特別事工發展部(Asia Opportunity)主任，在亞洲尚未成立聖經公會的地區，協助並指導聖經翻譯及推廣的工作，於2000年退休。駱維仁長期以來指導台灣多個原住民語言及客語、台語的聖經翻譯工作，直到他離世(鄭仰恩 2016)。

## 2. 「現代台語譯本」的翻譯歷史<sup>46</sup>

「現代台語譯本」的源頭最早可追溯自 1970 年代，由駱維仁邀請張德香、鄭連坤、廖上信、翁修恭等四位牧師分頭翻譯四福音，但此份文稿風格各異，因此由駱維仁、翁修恭二人重新修譯，完成全部文稿。而正式啟動「現代台語譯本」翻譯計畫之後，一開始由王成章牧師擔任審譯小組主委，1997 年 5 月張宗隆牧師接任主委後每個月定期開會審議。為了促成新約早日出版，2004 年 11 月起審議小組每週聚集，人數稍多的大組則仍一個月一次，由翻譯顧問駱維仁博士全程指導。由於台語羅馬字有特殊的字型及聲調符號，在台語輸入法尚未開發的年代，無論電腦打字或印刷輸出都有一定的困難，經過多年努力下，新約於 2007 年 6 月定稿，2008 年由聖經公會出版《新約聖經現代台語譯本》羅馬字版。

而舊約部分自 2006 年底開始翻譯詩篇。但自從戰後政府強力介入禁止白話字的使用，並主導國民教育轉換台灣人的語言使用習慣之後，不會使用羅馬字的讀者愈來愈多，為了照顧這群讀者，出版現代台語漢字《聖經》的需求越來越大。因此，建立羅馬字與漢字對應的詞庫以方便漢、羅文字的轉換，也成了必須面臨的挑戰。由羅馬字轉換漢字的過程必須處理同音字的問題及選用漢字的問題，有時不得已還必須造字，也增加電腦轉換的難度。而《新約附詩篇、箴言現代台語譯本》的漢字、羅馬字並排版終於在 2013 年面市。

其餘的舊約經卷也加緊腳步進行，但翻譯過程中難免遇到難題，必須每一節仔細探討原文，然後依據聯合聖經公會的《翻譯指南》，以及一些重量級的參考資料，並參考各種不同語言譯本的翻譯，最後才審慎譯出。翻譯過程分小組、大組討論。任何一本書卷，小組譯畢，大組還要審閱三遍（張德麟 2016）。有時為了一兩節難解經文，討論起來可以耗上好幾個小時，得到相當程度的理解及共識，才有可能繼續翻譯下去。這是翻譯進度難以加速的最大原因，但也更加確保翻譯的品質。目前「現代台語譯本」新舊約全書已經進入審譯的最後階段，預計 2021 年出版。

## 四、各譯本的語言相關問題探討

### （一）書寫文字系統的探討

各譯本的初版文字系統皆為白話字，因為白話字能夠拼讀出台語所有的音節，達到真正「我手寫我口」的境界。梁淑慧（2005：120-121）分析以「白話字」書寫台文，有以下的優點：（1）記音準確。（2）簡單易學。（3）對於索引、打字等

---

<sup>46</sup> 本段「現代台語譯本」的翻譯歷史由聖經公會翻譯顧問梁望惠牧師提供，特此致謝。

文書處理，有效而簡便。(4) 資訊處理方便，有助台文的現代化。(5) 對於外來語的譯音較精確。(6) 易於轉移至外語的學習能力。然而後來因為政治力量的介入，迫使教會的白話字教育不能公開進行。加上「國語政策」的推行，入學受教育人人都要說「國語」、寫「國字」，以致於台語白話字發展的空間受到極大的限制與迫害。漢字教育的普及也讓白話字在教會裡式微，年輕一輩的信徒雖然會說台語，但大多數已看不懂白話字。

而漢字無法反映所有的台語音節，台語裡為數不少的非漢語詞素<sup>47</sup>及擬聲詞、擬態詞、合音詞等無法以漢字本字寫出者，必須透過訓用、假借、造字等方法來補足，以致於難以標準化，造成用法上的混亂。然而漢字字形表意，不同時代及各個漢字文化圈之間的書面語可以互通及移借詞彙，加上教育體制的支持，所以雖然表記台語多所限制，仍被視為是「正統」的文字系統，社會上也較通行。因此《聖經》譯本也不得不採取因應而出版漢字版，例如以「巴克禮譯本」改寫的「台語漢字本」。

但自解嚴後，在學者及本土語言創作者於體制內外的努力之下，終於促使政府對於本土語言教育的重視，而自 2001 年開始，母語正式進入教育體制內。針對拼音及漢字的使用規範，教育部公告了「台灣閩南語羅馬字拼音方案」及「台灣閩南語推薦用字」，並架設網路版辭典。雖然教育部的辭典用字也有許多僅是替用字，但教科書及台語相關媒體已經跟進使用。此舉對於《聖經》用字的影響頗大，長期以來，教會都是以「白話字」為系統，而台語聖詩及《聖經》的漢字也已經有固定的用法，面對教育體制的新拼音方案及漢字規範，是否要跟隨？或是堅持教會的傳統？是給教會內的信徒閱讀？還是也考慮到教會外一般的台文讀者？利弊為何？都是必須審慎考量的重點。

相對於全漢字的選字困難或全羅馬字的讀者不便，漢羅合用字可以是一個解套的方法。以本字明確的漢字為基礎，對於有疑慮的音節或表達文法關係的虛詞則使用羅馬字。可以兼具漢字及羅馬字的優點而避免其缺點，重要的是不必為了選用漢字而傷透腦筋，大大節省了翻譯的時間。對於已經具備漢字基礎，而看不懂羅馬字的人，則因羅馬字在全文中約只有 10% 左右，而且多為文法上的虛詞，所以可以運用其對英文的認識來做簡單的猜測，不難了解其發音及文意。根據梁淑慧（2005）曾做過的研究統計，對於一般讀者而言，漢羅合用字無論在閱讀理解、閱讀速度、朗讀正確率的表現，都比全羅馬字或全漢字來得佳。《聖經》翻譯若能使用漢羅合用字，可以減少漢字造字的麻煩，使翻譯更有效率；也可以造福不懂白話字的大眾，親近以母語翻譯的《聖經》。

---

<sup>47</sup> 包括源於閩越語、台灣原住民語、外來語等。

## (二) 語音的探討

### 1. 方音選擇的問題

廈門於 17 世紀初就已經是重要的商業港，自 19 世紀中葉成為通商口岸以後，更發展為中國閩南地區政治、經濟、文化的中心，廈門話也被視為是閩南話的代表（周長楫 1996；張振興 1997；周長楫、歐陽憶耘 1998）。早期閩南傳教士也以廈門為宣教的中心，因此「巴克禮譯本」承接早期廈門音《聖經》的傳統，以廈門音為標準音，稱為 *Amoy Romanized Bible*（廈門音羅馬字聖經）。而台灣在日據時代到四、五十年代之間，也確實有把廈門話視為台灣話的標準語並加以倣效的傾向（王育德，1957；鄭良偉，1987a、1987b）。因為台灣話和廈門話都是由漳州話和泉州話交融而成的「漳泉濫」，但二者混雜的方式不太一樣，廈門話是在同安方言的基礎上發展而來（張屏生 1996：6），所以是泉州音佔優勢。而台灣的情形根據洪惟仁（1992）的田野調查資料，中央山脈東北麓及西麓屬於「偏漳區」，台北盆地、西海岸狹長地帶屬於「偏泉區」，在以上二者中間及嘉南平原，花蓮壽豐以南的一大片地區屬於「漳泉混合區」。而「漳泉混合區」已發展出一種「台灣優勢音」，<sup>48</sup> 其語音系統是漳州音所佔比例較優勢。<sup>49</sup> 但「現代台語譯本」為接續巴克禮的傳統，肯定其對台灣文化及教會的貢獻而採用與廈門話較接近的台北音。「紅皮聖經」及「全民台語聖經」則是以台灣大多數人使用的漳州音為主。

這個問題在全白話字版的《聖經》較看得出來，而對於習慣看台語漢字的讀者而言，無論羅馬字是什麼腔調，漢字都一樣，所以讀者自動會讀成自己所熟悉的語音。

### 2. 輕聲的標示

台語的輕聲不只是語音的變化而已，還牽涉到語義的差別及語法、語用的層次，是台語表達極重要的特色。台語的輕聲出現於某些特定的名詞詞尾、動詞後面的補語、動詞後的時態語、動詞後的人稱代名詞、句尾的否定問詞、句尾語氣詞、以及某些特定的詞彙輕聲……等，而使用輕聲通常為強調輕聲之前的語義焦點（洪惟仁 1998；梁淑慧 2017）。照過去白話字的傳統，用雙連劃（double hyphen，

<sup>48</sup> 洪惟仁創用「台灣優勢音」一詞受到很多人的引用，但「優勢」一詞通常指的是語言或方言，如「優勢語言」或「優勢方言」，不指一種口音，所以洪惟仁改稱「台灣普通腔」（洪惟仁 2003），但是因為「台灣優勢音」概念較清楚，所以本文仍沿用。

<sup>49</sup> 教育部辭典的語音標示是以「最具有廣泛代表性的口音」為主音讀，其概念同洪惟仁的「台灣優勢音」，而經過調查以「高雄音」為主音讀，而將「台北音」標為第二優勢腔。

--) 來表示，雙連劃之前的字讀本調，後面的字讀輕聲。

各《聖經》譯本的漢字版均無標示輕聲；而白話字版則有不同的情形。「巴克禮譯本」在新約中無標示輕聲，但較晚出版的舊約中有。「紅皮聖經」無標示輕聲；「全民台語聖經」有標示，但白話字間用的符號是一短連劃加一半型的黑點 (-.)；漢字間用的是等號 (=)。「現代台語譯本」較早出版的新約及詩篇、箴言無標示，但未來即將出版的新舊約都會標示出輕聲，輕聲的標示依照傳統白話字的方式，為雙連劃 (-- )。

台語的輕聲在現代台語口語中正逐漸流失，對於不諳台語的年輕傳道人而言，輕聲的標示極為重要，輕聲的現象以語音做表現，而有辨別語義、語法、語用的多重功能。有無輕聲往往對語句造成不同的理解，語句的重點也會不同。《聖經》是對基督徒而言相當重要的經典，也具有書面語的示範作用，若將輕聲標示出來，文意會更加清楚而正確，不僅對於傳道人的講道或會眾的聽講有所助益，更對保留台語輕聲用法做出重大貢獻。

### (三) 詞彙的探討

#### 1. 神學專有名詞

這部分新教是一致的，「紅皮聖經」因為與天主教合作，改變較多。<sup>50</sup>

##### (1) 對上帝 (God) 的稱呼：

基督新教用「上帝」，過去天主教用「天主」，「紅皮聖經」為了表明合一，譯者取新教的「上」與天主教的「主」組合，使用新的名稱 **Siōng-chú** (上主) 來稱呼神，表示是「至高無上的主」。

##### (2) 聖靈

基督新教用 **Sèng Sîn** (聖神)，但「紅皮聖經」認為「神」在台灣主要是指非基督教的神明，較易引起誤會，所以改用 **Sèng Lêng** 「聖靈」來表達 “Holy Spirit” 「無實體」的概念。

##### (3) 先知

「紅皮聖經」用 **tāi-giân-jîn** (代言人) 來翻譯 “prophet”，而新教使用 **sian-ti** (先知) 這個詞。「紅皮聖經」譯者認為「先知」容易使人聯想到「未卜先知」，但《聖經》中的先知其實是上帝的代言人，並非靠自己的遠見或占卜，乃是上帝差派去以色列社會傳達話語的使者。

##### (4) 天使、復活、神蹟

基督新教對於「天使」、「復活」、「神蹟」的讀法分別是 **thi<sup>n</sup>-sài** (天使)、**koh-**

<sup>50</sup> 以下 (1) - (3) 點參見「紅皮聖經」(Fedders 1972) 序言。

oáh (閣活)、sîn-jiah (神跡)；「紅皮聖經」則讀為 thian-sài、hók-hoát、sîn-chek。

「紅皮聖經」對於這些詞彙採取的多半是「以台語讀中文漢字」的方法，符合台灣人對新概念的命名發音採取文讀音的原則；但因為教會人士對這些詞彙的讀音已經習慣以「巴克禮譯本」為標準（梁淑慧 2011），加上「紅皮聖經」這個譯本未曾大量流通，所以對於這些改變，不知道多數信徒是否能接受。

## 2. 上帝的名字：

在舊約中，上帝親自啟示祂的名字，在「巴克禮譯本」中用 Iâ-hô-hoa (耶和華)，與同時期的中文和合本《聖經》一致。但「耶和華」這個譯詞，是從英文的“Jehovah”翻譯過來，於 1516 年才第 1 次被使用。其實猶太人的經典一開始的時候只有子音，沒有母音，提到上帝的名字只有 4 個子音 YHWH，沒有讀音。且猶太人對於上帝非常尊敬，不敢直呼其名，所以猶太人用 adonay (主) 來尊稱上帝。Jehovah 是 adonay 這個尊稱的母音 a、o、a，放在上帝名字子音 YHWH 下拼湊出來的，為 King James Version (KJV, 1611) 所採用，然而名字真正的讀音早已失傳。發現這個失誤之後，KJV 的修訂本 Revised Version (RV, 1885) 已經按猶太人的尊稱，將上帝的名字 YHWH 改譯為 “the LORD”。基於猶太人不隨便稱呼上帝名字的傳統，尊稱為「上主」似乎是一個比較可行的做法（梁望惠 2010）。

所以新譯的台語《聖經》都已經改為「上主」。「全民台語聖經」拼為 Siōng-chú；而「現代台語譯本」則用 Siōng Chú，兩個音節均為大寫，中間無連劃，而且強調「上」並非形容詞，乃是一個特有的新譯詞，用來稱呼獨一無二的上帝。

而這個改變對於使用了將近 100 年舊譯本的讀者而言，確實有相當多的不適應（梁望惠 2010），然而這也是信徒必須去理解、接受的事實。

## 3. 人名、地名的音譯

「巴克禮譯本」的地名、人名主要是從中文譯本中得到對照的，而「紅皮聖經」的地名、人名是根據新教寫法，為的是盡量建立共識。

「全民台語聖經」漢羅版的人名、地名，出現 5 次以上的才採用一般習用的漢字，出現不到 5 次的就直接以白話字拼音，而其標注的發音則參考原文，將所有人名、地名盡量按照原文讀音來標音。因為以中文譯音再譯為台語，是第二次甚至第三次的轉譯，跟原文的發音會愈差愈遠，故「全民台語聖經」將人名、地名改譯為與原文相近的音。所以「耶穌」的發音不再是 Iâ-so，而是 I-é-su；「耶路撒冷」的發音不再是 Iâ-lō-sat-léng，而是 Ê-lú-sa-lèm。「全民台語聖經網站」有線上

對照表可查詢，出版品則放在附錄。

「現代台語譯本」採取的原則是按照「現代中文譯本」所使用的漢字譯名來譯為台語，也已將古地名譯為現代的地名，還將以往造成性別不明的人名，盡量改為不讓人誤解的漢字。為的是方便讀者與中文譯本做對照，避免衍生其他不必要的混淆。然而，若讀者對先前譯本的人名、地名已經熟悉，新的譯本對於這些譯名的修訂不一定會被信徒接受（梁望惠 2012），這是必須面臨的挑戰。

#### 4. 關於身障者的用詞

在「現代台語譯本」中特別注意不使用歧視性的用詞，而改為描述性的寫法，以下以馬太福音第 11 章 5 節為例。

表三：《聖經》譯本中關於身障者的用詞

太 11:5	白話字	漢字/漢羅
巴克禮譯本	chiū-sī chhi <sup>n</sup> -mî ê khòa <sup>n</sup> -ki <sup>n</sup> , pái-kha ê kiân, thái-ko ê chheng-khì, chhàu-hī-lâng ê thia <sup>n</sup> -ki <sup>n</sup> , sí ê lâng koh-oáh, sòng-hiong lâng tit-tiòh thia <sup>n</sup> hok-im.	就是睛暝者看見，跛腳者行，癩□者清氣，。臭耳聾者聽見，死的人復活，喪鄉人得著聽福音。
紅皮聖經	chiū-sī chhe <sup>n</sup> -mê-ê ū khòa <sup>n</sup> -ki <sup>n</sup> , pái-kha-ê ē kiân-lō, bâ-hong-pē <sup>n</sup> ê lâng hó-khì, chhàu-hī <sup>n</sup> -lâng ū thia <sup>n</sup> -ki <sup>n</sup> , sí-lâng koh-oáh kí-lái, sà <sup>n</sup> -chhiah-lâng thia <sup>n</sup> -tiòh Hok-im a.	就是 chhe <sup>n</sup> -mê-ê 有看見，跛腳 ê 會行路，癩瘋病 ê 人好去，臭耳人有聽見，死人 koh 活起來，散赤人聽 tiòh 福音 a。
全民台語聖經	Chiū-sī chhe <sup>n</sup> -mê-ê khòa <sup>n</sup> -tiòh, pái-kha-ê kiân lō, thái-ko-ê chheng-khì, chhàu-hī <sup>n</sup> -lâng ê thia <sup>n</sup> -tiòh, sí-khì ê lâng koh-oáh, sà <sup>n</sup> -chhiah lâng thia <sup>n</sup> -tiòh hok-im.	tòh 是 chhe <sup>n</sup> -mê-ê 看 tiòh, 跛腳 ê 行路，癩 ko-ê 清氣，臭耳聾 ê 聽 tiòh, 死去 ê 人 koh 活, sà <sup>n</sup> -chhiah 人聽 tiòh 福音。
現代台語譯本	chiū-sī sit-bêng ê lâng koh khòa <sup>n</sup> --ki <sup>n</sup> , kha-pái ê lâng kiân-lō, bâ-hong pī <sup>n</sup> -lâng chheng-khì, hī-khang bōe thia <sup>n</sup> -ki <sup>n</sup> ê lâng thia <sup>n</sup> --ki <sup>n</sup> , sí-lâng koh-oáh, sà <sup>n</sup> -chhiah-lâng ū hó siau-sit thoân hō in.	就是失明的人閣看見，腳跛的人行路，癩瘋病人清氣，耳孔膾聽見的人聽見，死人復活，散赤人有好消息傳互個。

從短短的一節引文，我們可以發現幾個小細節：(1) 除了「現代中文譯本」以外，其他譯本尚未將歧視意味的用語修正。(2) 在台語的用法中，對於具有某一類特性的人，會以「特性」加上輕聲的「--ê」來表示。而在這句經文中，「全民台語聖經」雖然有些會以標示輕聲來表示，但卻沒有經過仔細的校對，以致於

發生以下情形：a) 前後不一致，如：chhe<sup>n</sup>-mê-.ê, pái-kha-.ê 正確，但 thái-ko-ê, chhàu-hī<sup>n</sup>-lâng ê 不正確。b) 網路版的用字與紙本的用字不同。c) 甚至白話字版與漢羅版用字也不同，如上文的“Chiū-sī” vs. “tòh 是”。d) 而“癩 ko-ê”這樣的斷詞也令人覺得困擾，漢羅的斷詞規則應該是以「詞」為單位，同一個詞使用相同的字形，同為羅馬字或同為漢字，才不會使讀者不知所云。

#### (四) 語法的探討

在「巴克禮譯本」中，我們可以感受到一些句子的語法跟現代人的台語有明顯的不一樣，除了語言會因為年代不同、譯者所處地區差異而改變之外，「巴克禮譯本」所參考的英文譯本及文言文譯本的影響也不小。在中文的白話文聖經《和合本》出版以前，至少有 26 種文言文譯本在中國流傳（包括 23 種文理譯本及 3 種淺文理譯本）。文言文的語法和英文較相近，反而和現代的台灣話及廈門話不同（鄭良偉 1987a）。

梁淑慧（2005）曾將「巴克禮譯本」中與現代台語語感有別的語法結構列出並舉例，包括：處所詞組（locational prepositional phrase）的位置、句中回指語的有無、動詞賓語的前提、補語的動詞重現、關係子句和修飾語的位置、疑問詞 mah 的探討……等。

而「紅皮聖經」以後的譯本因為是在台灣翻譯，參與的譯者也全部都是台灣學者，與現代台語較無差別。

#### (五) 篇章風格

譯本的風格與其翻譯所根據的原則有關，而譯經工作錯綜複雜最主要的因素在於《聖經》是出自一個陌生又久遠的文化，因此須兼顧作者當時的文化背景及讀者現時所處的社會時代。而猶太人有其特殊的措辭及間接敘述的方式（如：象徵、比喻、寓言等），以致作者所要表達的意思較難與讀者所瞭解到的意思完全相同，更何況《聖經》作者群至少有五十位，歷時共兩千多年才完成，而自原作者寫作完成到收集散落的各經卷成書，其間又不知經過多少傳抄者的修改。因此，各譯本所根據的翻譯理論便大大影響了譯本所呈現的風格（梁淑慧 2005：104）。

在「巴克禮譯本」時代，翻譯的理論採「形式對應（formal correspondence）」的原則，強調忠於原文，盡量做到譯文與原文在內容上、風格上、節奏上、句法上等相似，以重現原文為目標。如此一來，不免受到原文語法的拘束，而使得「直譯法」所譯出的信息較難理解（偕叡廉 1962）。且跟巴克禮於《台南府城教會報》所發表的文章比起來，文句較不自然（潘科元 2013）。

而 60 年代以後均則採用 Nida「功能對等 (functional equivalence)」的理論來翻譯。為使譯文所表達的跟原作者要向當時讀者表達的意思相符合；同時，譯文也必須做到使現代讀者的反應與原文讀者的反應相仿的效果。許牧世 (1983) 將它詮釋為「意義相符，效果相等」。因此翻譯時必須著重整句或整段的意義，根據上下文語境 (contextual consistency) 來翻譯，而不固執於字義上的一貫性，尋求的是意義和體裁上「最切近的自然對等」(the closest natural equivalence)，讓讀者聽起來不覺得是怪異生硬的「外國腔」。而「現代台語譯本」翻譯者翁修恭牧師曾於翻譯期間發表多篇文章<sup>51</sup> 探討新譯本對於一些用語的翻譯，讓讀者更加明白翻譯過程中考量的文化傳譯目的。

由以上的討論，我們在此做一個整理表格：

表四 聖經譯本比較表

譯本	出版年	內容	文字	語言	翻譯原則
巴克禮譯本	新約 1916 舊約 1933	新舊約	白話字	廈門話 (泉腔)	形式對應
台語漢字本	1996	新舊約	漢字		
紅皮聖經	1972	新約	白話字	台語 (漳腔)	功能對等
全民台語聖經 (2013 網路版)	2015.5	新約+詩、箴	白話字、漢羅合用	台語 (漳腔)	功能對等
	2015.10	新舊約	漢羅合用		
	2016.11	新舊約	白話字		
現代台語譯本	2008	新舊約	白話字	台語 (泉腔)	功能對等
	2013	新約+詩、箴	漢羅並排版		
	2021	新舊約	漢羅並排版		

## 五、結論

本文整理了十九世紀基督教來台之後的台語《聖經》翻譯歷程，也討論各個譯本所呈現的語言面貌。每一個譯本都是靠忠心的譯者花費時間、精神所累積的成果，同時也因應當時代社會帶來的影響。

「巴克禮譯本」是第一本用淺白的文字所寫的經典。過去台灣受中國影響，

<sup>51</sup> 分別於 2002, 及 2008-2010 期間刊登於《聖經季刊》。

讀書人認為只有讀漢文才是知識的來源；而「巴克禮譯本」用一般人的日常母語來翻譯具普世價值的基督教經典，開拓用母語閱讀世界經典之路，也在無形中建立台灣人使用母語的自信（梁淑慧 2013）。「巴克禮譯本」在台灣流傳近百年，早期「巴克禮譯本」的詞彙及用法仍存在於今日長老教會人士的日常用語中，塑造長老教會形成一個特殊的「語文社群」（speech and writing community）（梁淑慧 2015）。

「紅皮聖經」一出版即被沒收的事實，見證了台灣威權時期政府對人民思想的掌控及對語言權的漠視。雖然「紅皮聖經」因此未能對信徒的語言造成影響，卻開啟了天主教與基督教合一與對話的一扇門。

而面對未來新的世代，「全民台語聖經」及「現代台語譯本」分別以不同的方式接觸不同的讀者群。「全民台語聖經」運用網路平台，快速、共同編輯的模式，吸引台文界的關注與支持，雖然其開放討論、不斷修改而未能仔細校對的方式令人詬病，卻也滿足台灣社會長期以來對於台語《聖經》殷殷期待的慰藉。

「現代台語譯本」歷經半個世紀的翻譯及審議過程，以謹慎的態度面對上帝的話語，每一次的審譯會議都是一次神學對話與討論。然而採用台灣較少人口所使用的泉州腔，雖然表達了對傳統的尊重，卻未能反映多數台灣人的語音。新約譯本出版後已經於台語教會禮拜中使用，期待2021年舊約的出版能順利。

而未來所面對的挑戰來自於兩方面：

（一）閱讀台語《聖經》的讀者正逐漸減少。台灣社會對於語言的流失與消逝無感，在全球化與缺乏強烈誘因之下，年輕人沒有母語文化保留意識，社會普遍通行的語言已逐漸轉變為華語，台語的使用場域退縮為在家裡與年長者溝通，或只有在必要時使用；甚至教會的禮拜儀式若只有台語禮拜，則教會會友就會不斷減少。台語變成只是族群認同的語言，而非精熟溝通的語言。只有創造更多的閱讀人口，才能不斷修譯更好的台語《聖經》譯本。

（二）教育部與教會界的台語用字差異。為了推動母語教育，政府商請學者共議出「台灣閩南語拼音方案」並推薦台語常用漢字，也於每年舉辦「全國語文競賽」，更於寒暑假舉辦研習培訓各縣市的母語教師。然而教育部所使用的標準，不管是音標還是漢字，都跟教會界所使用的傳統有所差異。由過去的歷史經驗證實國家語文教育政策可以影響社會對於台語文的認知，當改變已經逐步發生，台語《聖經》譯本在語文上要保存教會的傳統？或是跟隨政府腳步酌予調整？相信這是《聖經》譯者該思考如何因應的時候，也是無可避免的難題。

歷代以來，基督教透過《聖經》的翻譯，不斷讓上帝的話語向各族群傳達信息，即使該族群語言已經有《聖經》譯本，仍會透過「修譯」或「新譯」來確保

真理傳播的正確性。《聖經》的多元出版是好現象，可以藉由比較使教義更加清楚明確且傳布更廣；而唯有更多人關注《聖經》翻譯，才能持續有更新、更好的譯本，使我們更能夠體會上帝的「道」。

## 引用書目

- 王育德著，陳恆嘉譯 1957/2002 《台灣語常用語彙》，台北：前衛出版社。
- 巴克禮 1929 〈翻譯舊約的聖經〉，《台灣教會公報》537期。
- 巴克禮 1932 〈印舊約的消息〉，《台灣教會公報》567期。
- 王守勇 1934 〈聖冊恰巴博士〉，《台灣教會公報》597號。
- 王成章 2005a 〈細說APSK（四）〉，台語信望愛網站，2005.8.28，  
<https://taigi.fhl.net/classic/classic7.html>
- 王成章 2005b 〈細說APSK（六）〉，台語信望愛網站，2005.9.11，  
<https://taigi.fhl.net/classic/classic9.html>
- 王成章 2005c 〈細說APSK（七）〉，台語信望愛網站，2005.9.18，  
<http://taigu.fhl.net/classic/classic10.html>
-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總會歷史委員會 1965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百年史》，台南：台灣教會公報社。
- 江玉玲 2004 《聖詩歌：台灣第一本教會聖詩的歷史溯源》，台北：台灣基督教文藝。
- 周子峰 2005 《近代廈門城市發展史研究》，廈門：廈門大學出版社。
- 周長楫 1996 《閩南話的形成發展及在台灣的傳播》，台北：台笠出版社。
- 周長楫、歐陽憶耘 1998 《廈門方言研究》，福建人民出版社。
- 林昌華 2010 〈17世紀台灣改革宗教會簡史〉，收錄於鄭仰恩主編（1988）《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歷史教育手冊》，台南：使徒出版社，頁43-64。
- 林昌華 2018 〈給西拉雅子民的第一本聖經〉，《台灣教會公報》3450期。
- 林俊育 2012 〈人人讀有ê聖經《巴克禮普世版聖經》踏話頭〉，《台灣教會公報》3143期。
- 林俊育 2016 〈新舊約vs.舊新約〉，《台灣教會公報》3383期。
- 林俊育 2018 〈E世代E網路福音事工〉，《新使者雜誌》166期，頁26-27。
- 邱國榮 2015 〈台灣聖經公會總幹事鄭正人分享原住民翻譯事工，語言多樣、人才有限成挑戰〉，《台灣教會公報》3321期。

- 洪惟仁 1990 〈麥都思傳〉，收錄於洪惟仁編著（1993）《閩南語經典辭書彙編》第3冊，台北：武陵出版社，頁9-29。
- 洪惟仁 1992 《台灣方言之旅》，台北：前衛出版社。
- 洪惟仁 1993 〈杜嘉德《廈英大辭典》簡介〉，收錄於洪惟仁編著（1993），《閩南語經典辭書彙編》第4冊，台北：武陵出版社，頁1-9。
- 洪惟仁 2003 《音變的動機與方向：漳泉競爭與台灣普通腔的形成》，國立清華大學語言學研究所博士論文。
- 洪惟仁 1998 〈閩南語輕聲及其語法、語用分析〉，收錄於《第二屆台灣語言國際研討會論文選集》，台北：文鶴，頁419-449。
- 高令印、鄭夢星、蘇明同、李啟賢、長家枯編著 1999 《廈門宗教》。廈門：鷺江出版社。
- 翁佳音譯 2000 〈荷蘭改革宗教會在臺灣的教育事工〉（W. R. Ginsel 著），《臺灣文獻》51（4）：33-57。
- 徐淑貞 2007 〈我所知道的紅皮聖經〉，《聖經季刊》第七卷第2期。
- 徐淑貞 2010 〈聖經公會與翻譯計劃〉，《聖經季刊》第十卷第4期。
- 張妙娟 2005 《開啟心眼《臺灣府城教會報》與長老教會的基督徒教育》，台南：人光出版社。
- 張振興 1997 《台灣閩南方言記略》，台北：文史哲出版社。
- 梁淑慧 2005 《當上帝開口說台語：台語新約聖經三種版本的比較》，台南：人光出版社。
- 梁淑慧 2011 〈紅皮聖經譯本研究〉，收錄於《堅持 I 台語》，台中：中山醫學大學台灣語文學系，頁 117-148。
- 梁淑慧 2017 〈國小台語教材中的輕聲句型教學〉，發表於「2017 本土語言研討會」，2017/10/21，新竹：國立清華大學。
- 梁淑慧 2013 〈《聖經》「巴克禮譯本」對台灣社會 kap 語言e貢獻〉，《台語研究》Vol.5, No.2，頁 76-93。
- 梁淑慧 2015 《早期 kap 日治時期教會台語書面語語體特點研究》，國立新竹教育大學臺灣語言與語文教育研究所博士論文。
- 梁望惠 2010 〈上帝的名字〉，《台灣教會公報》3066 期。
- 梁望惠 2012 〈聖經中專有名詞的翻譯〉，《聖經年刊》第 1 卷，頁 18-31。
- 張裕宏 2001 《白話字基本論：台語文對應&相關的議題淺說》，台北：文鶴出版有限公司。
- 張德麟 2016 〈回應〈台語聖經新譯本芻議〉〉，《台灣教會公報》3376、3377

期。

- 張屏生 1996 《同安方言及其部分相關方言的語音調查和比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博士論文。
- 許牧世 1983 《經與譯經》，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
- 許長安、李熙泰 1993 《廈門話文》，廈門：鷺江出版社。
- 許長安、李青梅 1992 〈還在民間使用的閩南白話字〉，收錄於許長安、李樂毅編（1992）《閩南白話字》，北京：語文出版社，頁32-36。
- 莊柔玉 2000 《基督教聖經中文譯本權威現象研究》，香港：國際聖經協會。
- 麥金華 2010 《大英聖書公會與官話《和合本》聖經翻譯》，香港：基督教中國宗教文化研究社。
- 陳慕真 2015 《白話字的起源與在台灣的發展》，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台灣語文研究所博士論文。
- 陳梅卿 1993 〈清末台灣英國長老教會的漢族信徒〉，《東方宗教研究》新3期，頁201-225。
- 陳鳳翔 2016 〈看見人 e 需要——談《全民台語聖經》e緣起〉，《新使者雜誌》152期，頁69-71。
- 偕叡廉 1962 〈回憶翻譯白話字聖經〉，《台灣教會公報》899期。
- 賀安娟 1998 〈荷蘭統治之下的臺灣教會語言學〉，《臺北文獻》第125期，頁81-120。
- 黃茂卿 1988 《太平境馬雅各紀念教會九十年史》，台南：台灣教會公報社。
- 黃武東、徐謙信(編)、賴永祥(增訂) 1995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歷史年譜》，台南：人光出版社。
- 游汝杰 2002 《西洋傳教士漢語方言學著作書目考述》，哈爾濱：黑龍江教育出版社。
- 楊士養 1965 〈日據時代之南部教會史〉，收錄於《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百年史》，頁103-143。
- 鄭良偉 1987a 〈白話字聖經的語言及現代台灣福佬話的差異〉。載於《路加福音漢羅試寫》，台南：人光出版社，頁149-164。
- 鄭良偉 1987b 《從國語看台語的發音》，台北：台灣學生書局。
- 鄭仰恩 2005 《定根本土的台灣基督教：台灣基督教史研究論集》，台南：人光出版社。
- 鄭仰恩 2016 〈懷念駱維仁博士：台灣聖經神學研究的巨人〉，《新使者雜誌》156期，頁30-36。

- 潘科元 2013 〈巴克禮牧師聖經个台語風格〉, 潘科元台語文理想國網站, 2013.7.11, <https://xuite.tw/x/9h3zy>
- 潘稀祺 2003 《為愛航向福爾摩沙：巴克禮博士傳》, 台南：人光出版社。
- 蔡錦圖 2000 〈中文聖經的流傳〉, 收錄於蔡錦圖譯 (2000) 《道在神州——聖經在中國的翻譯與流傳》, 香港：國際聖經協會, 頁 239-278。
- 賴永祥 1990 《教會史話 (一) 》, 台南：人光出版社。
- (美) 賴德烈 (Latourette, Kenneth Scott) 著, 雷立柏等譯 1929/2009 《基督教在華傳教史》, 香港：道風書社。
- Band, Edward. 1972b. [1947]. *Working His Purpose Out: The History of the English Presbyterian Mission 1847-1947*. Taipei: Ch'eng Wen Pub. Co.
- Band, Edward 1972a. [1936]. *Barclay of Formosa*. Taipei: Ch'eng Wen Pub. Co.
- Broomhall, Marshall. 1977.[1934]. *The Bible in China*. San Francisco: Center for Chinese Materials.
- De Jong, Gerald Francis. 1992. *The Reformed Church in China, 1842-1951*. Grand Rapids: William B Eerdmans Publishing Co.
- Douglas, Carstairs. 1873. *Chinese-English Dictionary of the Vernacular or Spoken Language of Amoy*. (《廈英大辭典》) London: Trubner & Co.
- Fedders, Albert V. (戴道輝) 1967. "Preface." In *The Four Gospels: A Taiwanese Romanized Translation*. (《台語四福音書》) Taichung: Maryknoll Language School.
- Fedders, Albert V. (戴道輝) 1972. "Preface." In *Sin-iok* (《新約》) Taichung: Maryknoll Language School, pp. 1-7.
- James, Johnstoun. 1897. *China and Formosa: the story of the Presbyterian Church of England*. London: Hazell, Watson, & Viney.
- Morrison, Eliza Armstrong. 1839. *Memoirs of the Life and Labours of Robert Morrison, D. D.* Vol1-2. London: Longman.
- Muraoka, T. 2001. "Septuagint." In John F. A. Sawyer, and J. M. Y. Simpson, ed., *Concise Encyclopedia of Language and Religion*. Amsterdam; New York: Elsevier, pp. 136-137.
- Pitcher, Philip Wilson. (畢腓力) 1912.[1972]. *In and about Amoy: some historical and other facts connected with one of the first open ports in China*,
- Williams, Samuel Wells. (衛三畏) 1842. "New System of Orthography." *Chinese Repository* 11:28-44
- Wylie, Alexander. 1867. *Memorials of Protestant Missionaries to the Chinese: Giving*

*a List of their Publications and Obituary Notices of the Deceased.* Shanghai:  
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